

春雷行动 2022 铁拳出击护民生 铁腕治乱促发展

节前安全不放松 筑牢燃气安全防线

成都高新区石羊街道开展燃气安全“回头看”检查

□本报记者 肖朝德 李国华

“这家店铺之前存在商住一体、消防设备缺失、煤气罐过于靠近明火等安全隐患。”1月24日，成都高新区石羊街道新园社区工作人员对辖区某餐饮店铺存在的燃气安全问题进行“回头看”再检查，可以看到日前该店铺已整改落实员工店内住宿、违规用气等问题，并保障消防安全设施设备、消防通道配备到位。

据了解，为进一步增强辖区居民安全用气意识，压实压细各用气单位、行业燃气安全使用主体责任，紧紧筑牢安全生产防线，确保居民群众度过一个安全祥和的新春佳节，近日，石羊街道各部门联合社区下沉院落小区、特色街区、商业综合体等重点场所，对大型企业食堂、大型用气单位、行业监管单位、沿街餐饮商铺全面开展燃气安全专项检查检查工作，重点针对燃气设备运转情况、燃气应急制度预案、燃气报警器年检报告等情况进行了详细检查。

“在上门检查中，我们发现部分商铺，特别是某些中小餐饮店铺仍存在液化气管道老化、气罐混用、燃气使用证

件不完善等问题。”石羊街道相关负责人表示，针对部分商家违规使用燃气、液化器，冒用资质无证灌装液化气、线路器械老化等安全隐患，街道联合社区第一时间对相关店铺全体员工开展燃气安全知识教育，及时落实问题整改方式、时限，形成个性化动态监督台账，并联合燃气公司与负责人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燃气安全使用承诺书》，做到安全教育不放松、查找问题要落实、隐患整改回头看，截至目前，已检查辖区重点点位400余家，排查隐患122处，已落实整改隐患83处，45处隐患正持续整改中，并将于本周内完成整改。

同时，为增强燃气安全标准化建设和宣传力度，街道积极协调成都市燃气协会专业人员，分批次对辖区内短租房、群租房、房屋中介，重点用气场所中餐饮商户开展燃气安全、消防安全专题培训；各社区也通过院落坝坝会、专题知识宣讲、入户检查等形式，多途径加强燃气安全知识宣传和相关保障服务工作。“社区工作人员、网格员通过上门入户的方式对居民家中燃气安全隐



患进行排查，重点检查燃气管道连接接口、管件、气表、阀门，以及供气状态下的胶管和燃气具等，及时处理减少因胶管老化、漏气、燃气设施故障带来的安全隐患。下一步，街道将持续精准落实燃气使用安全主体责任，切实保障辖区居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街道负责人说道。（石羊街道办供图）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市场监管局开展冷链食品节前专项检查

护航市场消费安全

本报讯(张婷 记者 高明山 李鹏飞 文/图)1月25日，记者从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市场监管局获悉，自今年1月1日以来，该局结合“春雷行动2022”以及《“春雷行动2022”食品安全执法行动方案》开展冷链食品元旦春节节前专项检查，着力查处辖区范围内冷链食品违法违规行为，排除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形成打击问题食品的高压态势，起到查处一案，教育一片，规范一个行业的作用。

据了解，此次行动，以农贸市场为重点场所，以冷库经营单位为重点对象，以未依法履行进货查验、索证索票义务，未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为重点整治内容开展检查，严厉查处采购、贮存、销售及使用来源不明、票据不全、无“三证明一报告”和追溯信息以及德阳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出仓证明的进口

冷链食品以及出入库记录不全、留存证明不规范、不履行冷库库长责任制等行为，切实规范冷库储存及经营管理行为。同时，在检查过程中，执法人员督促经营者加强经营场所通风消毒，严格落实扫码验码、测温、戴口罩等防疫要求。

“截至目前，我局共出动执



法检查人员26人次，检查冷链食品经营单位42家次，现场整改问题9条。”旌阳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该局将继续结合“春雷行动2022”，切实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冷链食品违法行为，做好元旦春节期间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市场监管各项工作。

开展燃气灶具和热水器专项检查

四川省德阳市罗江区市场监管局

□林超 本报记者 高明山 李鹏飞

春节将至，四川省德阳市罗江区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了燃气灶具和热水器专项检查。

针对该区域燃气灶具和热水器生产企业的现状，执法人员重点在流通销售领域进行检查。检查过程中，执法人员向经营户宣传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经营户严把质量关，不得销售无CCC认证标志、无熄火保护装置以及国家明令淘汰的“直排式燃气热水器”等产品，确保消费者人身和财产安全。

据悉，此次专项检查该局共出动执法人员56人次，检查经营户55户次。检查发现6件产品上无CCC认证标志，3户销售无熄火保护装置燃气灶，目前正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中。

值得一提的是，该局还利用“网监宝”等技术手段，对辖区网站、网店、微信公众号等进行监测检查，对网络销售燃气具、燃气泄漏报警器等产品以及使用“全国销量第一”“市场占有率第一”“市场主导品牌”“消费者首选品牌”“中国公认名(品)牌”等类似内容开展监测检查，目前暂未发现虚假网络宣传行为。

四川德阳市罗江区搭建政企连心桥 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本报讯(陈佳 梁静 记者 高明山 李鹏飞 文/图)近日，记者从罗江区获悉，2021年，罗江区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多措并举优化营商环境。

2021年12月17日，四川德阳市罗江区“交房即领证”现场会在誉城国际举行。现场会上，28户购房群众领到了《不动产权证书》和住房钥匙，实现“收房与领证同步、钥匙与房本同拿”。罗江区优化营商环境——不动产登记领域迈入增效提速的快车道。

“一站式”办理，深化落实“放管服”。罗江区于2017年3月在四川省率先成立行政审批局，将23个职能部门的审批事项全部集中，简审批环节，实行“综窗”受理，实现了“一窗受理、一章办结”最多跑一次”的服务理念，切实提升企业办事的获得感和满意度。积极探索下放自然资源、建设、税务等审批权限，设立行政审批局经开区分局，力争实现“园区事、园区办”。不断简化企业项目建设审批流程，审批时限缩短6天；积极解决企业在建设过程中的土地需求，为园区企业共办理供地50宗，1986.5亩。

“专班式”推进，强化企业“执行力”。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组织体系，书记、区长任双组长，对照营商环境第三测评体系，细分组建了7个工作专班，由具体分管区领导牵头，结合罗江实际加强惠企政策制定和宣传解读，全力助力企业发展。引入四川大学专业团队，针对全区营商环境存在问题进行问卷调查、调研，提出切实可行的相关流程优化建议，区级部门进行针对性研究和改进。成立专班，落实专人实地为企业解决安全监管、质量监

管、办证、水气保障等问题，截至目前，已帮助23家企业解决各类问题100余件。

“保姆式”服务，提高为企业“新标准”。设置驻企特派员制度，明确经开区“项目秘书”负责制度，深入企业开展惠企政策宣传和业务办理，履职情况按照“书记”标准进行管理，通过开展“企业家沙龙”、政银企座谈会等方式进行评价，切实提高服务水平，2021年，累计为企业办理园贷、助保贷、应急转贷120笔，金额35692万元，收集企业融资需求42条，协调银行解决融资13910万元。罗江区工、农、中、邮储、农商、长城华西6家银行为区内企业办理融资805笔，金额314410万元。

“贴心式”执法，提升市场“满意度”。坚持与企业主体明确责任主体，做到“约法三章”，针对安全、环保等底线要求绝不手软；针对其他情况，推行灵活有效监管模式，按照“三先三后”原则，即“先宣传、后检查，先指导、后督查，先警告、后处罚”，通过柔性执法，促使违法行为人主动及时纠错，营造了良好的执法氛围。同时，将营商环境的打造和专项治理相结合，围绕重点领域开展知识产权专项行动和招投评标领域专项治理工作，保障企业主体合法权益，全力净化公平安全营商环境。

“常态化”督导，动态调整“适应性”。整合纪委、目督办、“两代表一委员”力量，通过问卷调查、投诉电话、微信公众号及门户网站等方式，针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常态化督导，对苗头性问题进行及时研究整改；对原则性问题，坚决予以纠正；对顽固性问题，深入分析研究，提出改进措施，全力以赴优化营商环境。



“下一步，罗江区将着力‘三个心’积极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活动。坚持问题导向，下决心补短板。找准症结、精准发力，全力解决企业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围绕办事服务、咨询投诉、执法监管等各方面各环节，紧盯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的政策难点、审批堵点、服务痛点，从市场主体最关心的事情做起，从群众最不满意的改起，下决心加快解决一批普遍存在、反应强烈、久拖未决的突出问题。坚持目标导向，树恒心抓强项。持续提高行政服务效能，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围绕‘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大胆创新，确保实现‘五减三最’（减环节、减时间、减材料、减跑

动、减成本，要件最精、环节最简、时限最短）。”罗江区相关负责人表示，罗江区还将加强对企业的全生命周期服务，坚决落实党政领导包联企业和项目制度，健全职能部门和企业家沟通交流机制，开辟服务企业绿色通道，搭建政企沟通微信平台。坚持结果导向，增信心促提升，依法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严厉打击侵权行为。弘扬企业家精神，着力营造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持续净化政治生态、深化专项整治，坚决纠治作风顽疾，坚持规制惩戒、教育引领同向发力，全力清除污染营商环境的作风病毒，推动全区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本报记者 马工枚

出门“觅食”是一种很平常的消费场景。上至一日三餐，下至水果甜品，都可以在餐馆解决，随之而来的食品安全问题也如影随形：后厨食品发霉变质等卫生问题；端上桌的食品含有异物导致的消费纠纷；用餐过程中水产品不新鲜、菜品短斤少两；用餐后出现腹痛腹泻、呕吐等不适症状……近日，记者从四川省保护消费者权益委员会了解到一起相关的消费案例。

2020年5月20日，四川省广安市消费者王先生与其朋友共10人在某餐馆就餐后，有9人出现了腹痛、腹泻、呕吐、发烧症状，在前锋区人民医院治疗中，王先生请求广安市前锋区保护消费者权益委员会处理。

接到投诉举报后，广安市前锋区保护消费者权益委员会启动应急处置预案，迅速安排工作人员到前锋区人民医院看望投诉人，同时速请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对该事件开展全面调查。经过全面调查取证，结合住院治疗诊断结果和疾控中心检测报告认定，该次事件是沙门氏菌感染食物导致中毒。经过广安市前锋区保护消费者权益委员会工作人员多次调查调解，最终于10月31日达成如下协议：由该餐馆一次性支付给消费者王先生等10人住院费、医药费、误工费、精神损失费共计2.9万元。至此，该起消费纠纷矛盾圆满化解。

四川省保护消费者权益委员会表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七条规定：“消费者在购买、使用商品和接受服务时享有人身、财产安全不受损害的权利。消费者有权要求经营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务，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规定：“禁止生产经营下列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六)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食品添加剂；……”本案中，消费者到餐馆就餐，餐馆作为餐饮服务提供者理应为消费者提供安全放心的食品，而消费者在食用之后发生中毒事件，说明餐饮店在食品卫生方面没有尽到安全保障的义务，提供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法》及食品安全标准要求，致使消费者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因此，消费者向餐饮经营者提出赔偿要求是合理合法的，消委会应当予以支持。

三部门部署专项治理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食品

为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全面治理校园及周边、网络平台等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色情低俗食品现象，近日，市场监管总局、教育部、公安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食品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要求，要全面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督促校园及周边的食品经营者进行全面自查，严禁采购、贮存和销售包装或标签标识具有色情、暴力、不良诱导形式或内容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食品，一旦发现立刻下架处理。要求电子商务平台落实网络经营者资质核验登记义务，以无底线营销用语及行为作为监测审查重点，及时清理相关宣传用语和违法广告，

并向属地市场监管部门报告处理情况。

《通知》明确，对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的违法违规行为要综合运用登记注册、日常监管、执法检查、信用监管等手段实施联合惩戒，严厉打击食品安全、不正当竞争、广告、商标、电子商务等领域的违法行为。属于严重违法失信情形的一律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涉嫌犯罪的一律由公安机关查处。

《通知》强调，要加强对青少年的宣传教育和思想引导。学校要面向全体学生加强教育宣传，倡导学生养成健康的饮食习惯和消费理念，提高未成年人自觉识别、抵制无底线营销食品行为的能力，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

据中国市场监管报

巴中市巴州区市场监管局多措并举稳供保价

近来，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市场监管局紧紧围绕“春雷行动2022”主线，切实维护春节期间重点领域价格秩序稳定。

保障民生商品供应。加大对大型商超、农贸市场、药品及医疗器械经营单位的走访力度，了解相关民生商品及疫情防控物资的储备情况，确保双节期间市场供应充足。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做好民生物资保供稳价工作，严厉打击哄抬物价、囤积居奇、违反明码标价规

定、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进一步强化民生投诉处理效率，做到投诉举报第一时间处理第一时间答复，有力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强化价格监督检查。增加对农贸市场、商超、加油站等重点场所或行业的检查频次，加强对粮油肉禽蛋奶蔬菜等生活必需品及供水供电供气等冬季重点商品的监督检查力度。目前，已开展各类价格执法检查45次，检查商场超市、农贸市场36家，未发现价格违法行为。

巴讯